

序号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关键词	序号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关键词	序号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关键词
B2	国寿基金	000057	日常公告 2	B16	宝新能源	000690	日常公告 3	B9	露天矿业	002128	日常公告
A16	国寿基金	000057	日常公告 2	B12	渤海能源	000695	日常公告 2	B24	拓邦电子	002139	日常公告
B3	新华基金	000695	日常公告	B13	厦门信达	000701	日常公告 3	A15	科数自	002141	日常公告 2
B24	光大保德信	000707	日常公告	B4	科数自	000707	日常公告 3	B2	科数自	002141	日常公告 2
A16	光大保德信	000707	日常公告	B24	科数自	000726	日常公告 3	B12	广电运通	002152	日常公告
B3	华宝兴业	000726	更新华+1 公告	B12	国元证券	000728	日常公告 2	B23	怡亚通	002183	日常公告 2
B10、B11	汇添富价值精选	000728	更新华+1 公告	B12	武汉中商	000785	日常公告 2	A16	达华智能	002204	日常公告
B14	交银保本	000816	更新华+1 公告	B15	汇源动力	000818	日常公告 6	B11	华维通信	002231	日常公告
B15	鹏华基金	000836	日常公告	B4	桑德环境	000826	日常公告 2	B8	帝力新材	002247	日常公告 4
B3	华商基金	000836	日常公告	B9	中南铜业	000839	日常公告	B15	裕林美	002340	日常公告 2
B15	中广巴黎	000857	日常公告 3	B2	*ST 商务	000863	日常公告	B23	超华科技	002288	日常公告
B3	工银置信	000863	日常公告	B4	安凯客车	000868	日常公告	B13	科利特	002324	日常公告 3
A16	浦银安盛	000868	日常公告	B9	双汇发展	000895	日常公告 2	B5-07	格 林 美	002340	日常公告 2
B23	一致药业	000828	日常公告	H8	津滨发展	000897	日常公告 3	A13	裕中建设	002346	日常公告 2
B12	深桑达 A	000932	日常公告 3	H8	中国铝业	000902	日常公告 2	B4	*ST 德力	002347	日常公告 6
A25	*ST 大通	000932	日常公告 3	B2	中国铝业	000955	日常公告	B12	科华药业	002349	日常公告 2
B11	*ST 大通	000932	日常公告 3	H9	华东医药	000963	日常公告	B8	丹甫股份	002366	日常公告
B23	粤 富 华	000957	日常公告	R23	佛塑股份	000973	日常公告 8	B2	伟星新材	002372	日常公告
B16	渝开发	000514	日常公告	A11	*ST 兰光	000981	日常公告	B1	亚夏股份	002375	日常公告 4
B13	美菱电器	000521	日常公告	B3	东港股份	002117	日常公告	B1	联发股份	002394	日常公告
B9	*ST 光时	000587	日常公告								
B24	建仪能源	000600	日常公告								
B15	御陵有色	000630	日常公告								
A9	风华高科	000636	日常公告 2								
B1	中伟新材	000671	日常公告 2								
B15	阳光城	000671	日常公告 2								
B2	大连友谊	000679	日常公告 2								

今日公告导读

A16	启明星辰	002439	日常公告
B11	002457	日常公告	
B24	赣锋锂业	002460	日常公告 4
B16	珠江啤酒	002461	日常公告 4
B9	宇通客车	200468	日常公告
A16	浦发银行	600000	日常公告
B4	东风汽车	600006	日常公告
B4	民生银行	600016	日常公告
B24	特变电工	600089	日常公告
B1	科力远	600078	日常公告
B2	冠农股份	600251	日常公告
A15	钱江水利	600283	日常公告 2
B3	华仪电气	600290	日常公告
B1	科力远	600285	日常公告
B12	双良节能	600481	日常公告 2
B11	中金黄金	600489	日常公告
B13	国药股份	600511	日常公告 2
B9	华冠地产	600525	日常公告
B17-B22	强生控股	600662	重组报告书
A15	天 地 源	600665	日常公告 2
B12	中大股份	600704	日常公告
B11	华冠地产	600743	日常公告 2
B24	新潮实业	600777	日常公告
B8	广韵股份	600894	日常公告
H8	中国神华	601088	日常公告
B1	华冠地产	600743	日常公告 2
H8	中煤能源	601098	日常公告
A16	国投新集	601918	日常公告

YASHA 亚厦股份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二零一零年九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公告编号:2010-044

特别提示

一、本激励计划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 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2 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3 号》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4 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

二、本激励计划中,公司拟授予激励对象 410 万份股票期权,占本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 21,100 万股的 1.94%,其中预留股票期权 40 万份,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的股票期权总数的 9.76%。

三、激励对象获授的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可行权日以行权价格和行权条件购买一股公司股票的权利。本激励计划拟授出的股票期权总数为 410 万份,涉及标的股份数量占公司股本总额 21,100 万股的比例为 1.94%。其中预留股票期权 40 万份,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股票期权数量的 9.76%。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370 万份股票期权将在股东大会通过本激励计划的 30 日内一次性授予激励对象,公司董事会将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可授予日内完成授予。预留的 40 万份股票期权将在股东大会通过本激励计划后的 12 个月内一次性授予届时由董事会另行确定的激励对象,公司董事会将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可授予日内完成授予。预留的 40 万份股票期权将在股东大会通过本激励计划后的 12 个月内一次性授予届时由董事会另行确定的激励对象,公司董事会将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可授予日内完成授予。

四、本激励计划授予的 370 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65 元,该行权价格不低于以下两个价格中较高者: 0 本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布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标的股票收盘价 65 元; 0 本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布前 30 个交易日内的公司标的股票平均收盘价 50.96 元。

预留 40 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董事会决定,预留 40 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将不低于以下两个价格中较高者: 0 授予该部分期权的董事会会议召开前 30 个交易日内的公司标的股票收盘价; 0 授予该部分期权的董事会会议召开前 30 个交易日内的公司标的股票平均收盘价。

五、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六年,自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首次授予日起计算,获授 370 万份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若达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可在下述四个行权期内申请行权。

第一个行权期为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比例为 25%;

第二个行权期为自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比例为 25%;

第三个行权期为自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比例为 25%;

第四个行权期为自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比例为 25%。

获授 40 万份预留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若达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可在下述四个行权期内申请行权。

第一个行权期为自预留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比例为 25%;

第二个行权期为自预留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比例为 25%;

第三个行权期为自预留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比例为 25%;

第四个行权期为自预留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比例为 25%。

如激励对象未能满足行权条件的,则当期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如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但未在上述各行权期内未全部行权的,则未行权的该部分期权作废,由公司可在各行权期结束之后予以注销。

有限公司、丁欣俊、张杏娟、王文广、张伟良、王震将回避表决。

四、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和股票数量

公司拟根据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 410 万份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根据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可行权日以行权价格和行权条件购买一股公司股票的权利。

(一)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

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 410 万股本公司股票。

(二)激励计划的股票的种类、数量

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股票期权总数为 410 万份,涉及标的股份数量占公司股本总额 21,100 万股的比例为 1.94%。其中预留股票期权 40 万份,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股票期权数量的 9.76%。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370 万份股票期权将在股东大会通过本激励计划的 30 日内一次性授予激励对象,公司董事会将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可授予日内完成授予。预留的 40 万份股票期权将在股东大会通过本激励计划后的 12 个月内一次性授予届时由董事会另行确定的激励对象,公司董事会将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可授予日内完成授予。

序号	姓名	职务	股票期权份数(万股)	授予数量占获授期权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比例(%)
1	丁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25	6.10	0.12
2	王文广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5	6.10	0.12
3	俞伟强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5	6.10	0.12
4	陈伟彬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	4.88	0.09
5	陈杰夫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	4.88	0.09
6	严卫刚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	4.88	0.09
7	郑晓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15	3.66	0.07
8	刘永红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5	3.66	0.07
9	许文强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5	3.66	0.07
10	沈茂强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5	3.66	0.07
11	林涛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5	3.66	0.07
12	胡永波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5	3.66	0.07
13	濮晓红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5	3.66	0.07
14	王开升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5	3.66	0.07
15	夏露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12.5	3.05	0.06
16	傅晓莹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12.5	3.05	0.06
17	魏建刚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核心业务人员	10	2.44	0.05
18	叶卫军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核心业务人员	10	2.44	0.05
19	阿拉坦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0	2.44	0.05
20	罗伟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0	2.44	0.05
21	金小飞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0	2.44	0.05
22	曹金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0	2.44	0.05
23	陈志刚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0	2.44	0.05
24	李智祥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核心业务人员	10	2.44	0.05
25	郑煜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核心业务人员	10	2.44	0.05
26	张雷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核心业务人员	40	9.76	0.19
	合计		410	100	1.94

以上除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以外的股票期权已由公司董事会确认并经公司监事会核实,合计 25 人。

(二)不得授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

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累计获授的股权激励数量不得超过其在本激励计划公告时持有的 1%。即不超过 211 万股。

(三)公司聘请律师对上述激励对象的资格和股票期权授予是否符合《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出具专业意见。

(四)公司董事会需对激励对象的行权实施并股权激励大会上就其实际情况予以说明。

(五)董事会将对预留期权的激励对象授予上述程序进行说明,披露相关信息。

六、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等待期、可行权日、禁售期

(一)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六年,自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首次授予之日起六年时间。

(二)授予日

授予日将在本激励计划报中国证监会备案且无异议、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由公司董事会确定。授予日不得为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日起 30 日,授予日必须为交易日,且不得为下列区间:

1、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至公告后 2 个交易日內,因特殊原因推迟至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至公告后 2 个交易日內;

3、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决定过程中至该事项公告后 2 个交易日;

4、其他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至公告后 2 个交易日。

上述“重大资产重组”、“重大事件”以及“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其他重大事项。

(三)等待期

等待期指股票期权授予日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等待期为 12 个月。

(四)可行权日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自等待期满后可以进行行权,激励对象应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安排进行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行权期内的交易日,且不得为下列区间:

1、公司年度报告公告前 30 日至公告后 2 个交易日內,因特殊原因推迟至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至公告后 2 个交易日內;

3、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决定过程中至该事项公告后 2 个交易日;

4、其他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至公告后 2 个交易日。

上述“重大资产重组”、“重大事件”以及“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其他重大事项。

(五)禁售期

1、激励对象通过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公司股票限售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相应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符合转让后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其确定方法

(一)首次授予的 370 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 370 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65 元。

(二)首次授予的 37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370 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按以下两个价格中的较高者确定: 0 本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布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标的股票收盘价,即 65 元; 0 本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布前 30 个交易日内的公司标的股票平均收盘价,即 50.96 元。

(三)预留的 40 万份股票期权

预留 40 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在该部分股票期权授予时由董事会依法确定。

(四)预留 4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本激励计划预留的 40 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按以下两个价格中的较高者确定: 0 授予该部分期权的董事会会议召开前 30 个交易日内的公司标的股票收盘价; 0 授予该部分期权的董事会会议召开前 30 个交易日内的公司标的股票平均收盘价。

八、股票期权的获授条件及行权条件

(一)股票期权的获授条件

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0 个人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0 最近一年内,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0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能授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0 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

0 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0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形。

(二)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

激励对象对获授的股票期权行权时,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股权激励未发生前第八条中第(一)款所规定的不得授予的情况;

2、等待期内,各年度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不低于下表各年年度所对应的百分比:

年度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相对于 2009 年净利润增长率	75%	145%	220%	300%	380%

本激励计划的净利润,是指按照会计准则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时股权激励已经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以此计算的公司 2010-2014 年的净利润增长率分别为 75%、145%、220%、300%、380%。具体目标为方便投资者理解而做出的测算,不作为行权条件。如公司在任一年度绩效考核达不到上述条件,则全体激励对象相应的行权期内的可行权数量由公司注销。

3、个人根据本激励计划制订的股权激励考核管理办法,激励对象各行权期的上一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必须达标。若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没有达标,则激励对象个人相应行权期的可行权数量由公司注销。

七、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股票期权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将根据相应的调整方法进行相应调整。除上述情况外,其他任何因素需要调整股票期权数量、行权价格或其他条款的,须经公司董事会做出决议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公司在披露本激励计划草案前 30 日内,未发生《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十条规定的重大事件,亦不存在增发新股、资产注入、发行可转债等重大事项未实施完毕的情形。公司承诺将披露本激励计划起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后的第 30 日止,公司不进行增发新股、资产注入、发行可转债等重大事项。

九、激励对象行权所需资金全部以自筹方式解决,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也不为其提供担保。

十、本激励计划必须满足如下条件后方可实施: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监管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将召开股东大会通过,审议本激励计划。中国证监会对本激励计划进行审核且无异议时,公司将召开召开股东大会通过,审议本激励计划。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向所有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

十一、公司审议本激励计划的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与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十二、二次股权激励实施后,将不会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要求。

一、释义

以下词语如无特殊说明,在本文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	指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本激励计划	指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激励对象	指 依据本激励计划拟授股票期权的公司(除下属控股子公司)的人员
标的股票	指 依据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行权购买的亚厦股份的股票
股票期权、期权	指 公司授予激励对象在未来一定期限内以预先确定的价格和条件购买本公司一定数量股份的权利
授予日	指 公司董事会决定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日期
等待期	指 股票期权授予日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前期间
行权	指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在规定的行权期以预先确定的价格和条件购买公司股票的行为
可行权日	指 激励对象可以行权的日期
行权价格	指 本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购买公司股票的价格
行权条件	指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对股票期权行权时必须满足的条件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
《公司章程》	指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二、本激励计划的目的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有效的公司中长期激励和约束机制,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以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 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2 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3 号》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制定本激励计划。

三、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1、激励对象确定的法律依据

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 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2 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3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而确定。

2、激励对象确定的职务依据

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包括公司控股的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业务)人员,但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符合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范围的,须经公司董事会审查,并经公司监事会核实确定。

2、激励对象的范围

1、公司的激励对象不存在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激励对象中,王文广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丁欣俊的表弟,职务为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在公司工作期间超过十年,所获权益与其所任职务相匹配。股东大会表决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时,关联股东亚厦控股

证券代码:002394 证券简称:联发股份 公告编号:112010-019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违法违规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10 年 9 月 3 日上午 9:30。

2、召开地点:2010 年 9 月 3 日上午 9:30。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大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孔祥军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7、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四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8091.47 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99%。

公司董事会、监事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证券代码:000816 证券简称:江准动力 公告编号:2010-040

江苏江准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事项。

二、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10 年 9 月 3 日上午 9:30

2、召开地点:公司二楼大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冯广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7、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持有表决权股份 47,285 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

三、提案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5、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6、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7、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8、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9、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2、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3、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5、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6、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7、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8、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9、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0、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2、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3、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5、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6、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7、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8、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9、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0、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2、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3、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5、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6、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7、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8、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9、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